

甘肃鑫宸众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拟建废旧
电池回收转运仓储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甘肃鑫宸众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甘肃鑫宸众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3年2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项目负责人：

填表人：

建设单位：甘肃鑫宸众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盖章)

电话：15808161558

邮编：742500

地址：陇南市武都区吉石坝纬三街 8 号东盛物流园区 D 栋 23 号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甘肃鑫宸众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拟建废旧电池回收转运仓储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甘肃鑫宸众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建设地点	陇南市武都区吉石坝纬三街 8 号东盛物流园区 D 栋 23 号		
主要产品名称	废铅酸蓄电池		
设计生产能力	年周转废铅酸蓄电池 10000t/a		
实际生产能力	年周转废铅酸蓄电池 10000t/a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1.9	开工建设时间	2021.10
调试时间	2022.4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2.5.28--5.29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陇南市生态环境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甘肃绿康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10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47.5 万元
实际总投资	1200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57.5 万元
验收监测依据	<p>验收监测依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2017.10.1）； 2.《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2017.11.20）； 3.《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 4.《甘肃鑫宸众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拟建废旧电池回收转运仓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甘肃绿康环保技术有限公司，2021 年 10 月； 5.《甘肃鑫宸众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拟建废旧电池回收转运仓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陇南市生态环境局，陇环发[2021]193 号； 6.2022 年 5 月建设单位对甘肃鑫宸众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拟建废旧电池回收转运仓储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 7.甘肃康顺盛达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8 日至 5 月 29 		

日对甘肃鑫宸众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拟建废旧电池回收转运仓储项目进行环保验收监测。

8.2023年2月10日甘肃鑫宸众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拟建废旧电池回收转运仓储项目进行了排污许可填报，排污许可证编号：91621202MA719T1L7A001Y。

验收监测评价
标准、标号、级
别、限值

本次环保验收监测工作，原则上采用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时所采用的各项环境质量标准及排放标准，对已修订新颁布的环境质量标准则采用替代后的新标准进行校核。具体标准如下：

一、质量标准

1、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为二类区，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中二级标准。硫酸执行《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附录D中其他污染物空气质量浓度参考限值要求；铅尘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中相关标准，具体见表1-1。

表 1-1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标准名称及级（类）别	项目	标准值		
		单位	数值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级标准	SO ₂	μg/m ³	1 小时平均	500
			24 小时平均	150
			年平均	60
	PM ₁₀	μg/m ³	年平均	70
			24 小时平均	150
	PM _{2.5}	μg/m ³	年平均	35
			24 小时平均	35
	NO ₂	μg/m ³	1 小时平均	200
			24 小时平均	80
			年平均	40
	O ₃	μg/m ³	1 小时平均	200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	160
	CO	mg/m ³	1 小时平均	10
			24 小时平均	4
铅	mg/m ³	季平均	1	
	mg/m ³	年平均	0.5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 (HJ2.2-2018) 附录 D	硫酸	mg/m ³	一小时平均	2.0
		mg/m ³	日均值	0.3

2、声环境质量

项目位于陇南市武都区工业集中区吉石坝片区，项目周边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中的 2 类标准，详见表

1-2。

表 1-2 声环境质量标准

单位: dB(A)

类别	昼间	夜间
2类	60	50

3、地表水环境质量

项目所处区域地表水体白龙江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中 III 类标准。

表 1-3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单位: mg/L

序号	项目	标准限值	序号	项目	标准限值
1	水温	/	13	氟化物	≤1.0
2	pH	6~9	14	氰化物	≤0.2
3	溶解氧	≥5	15	砷	≤0.05
4	高锰酸盐指数	≤6	16	硒	≤0.01
5	COD	≤20	17	铜	≤1.0
6	BOD5	≤4	18	锌	≤1.0
7	氨氮	≤1.0	19	镉	≤0.005
8	总氮	≤1.0	20	六价铬	≤0.05
9	总磷	≤0.2	21	铅	≤0.05
10	石油类	≤0.05	22	汞	≤0.0001
11	硫化物	≤0.2	23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0.2
12	挥发酚	≤0.005	24	粪大肠菌群	≤10000

4、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

本项目所处区域地下水水质执行《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III类标准, 详见表 1-4。

表 1-4 地下水质量常规指标及限值

序号	项目	标准值
感官性状及一般化学指标		
1	色(铂钴色度单位)	≤15
2	嗅和味	无
3	浑浊度/NTUa	≤3
4	肉眼可见度	无
5	Ph	6.5≤pH≤8.5
6	总硬度(以CaCO ₃ 计)/(mg/L)	≤450
7	溶解性总固体/(mg/L)	≤1000
8	硫酸盐/(mg/L)	≤250
9	氯化物/(mg/L)	≤250
10	铁/(mg/L)	≤0.3
11	锰/(mg/L)	≤0.10
12	铜/(mg/L)	≤1.00
13	锌/(mg/L)	≤1.00

14	铝/ (mg/L)	≤0.20
15	挥发性酚类 (以苯酚计) / (mg/L)	≤0.002
16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0.3
17	耗氧量 (CODMn 法, 以 O ₂ k 计) / (mg/L)	≤3.0
18	氨氮 (以 N 计) / (mg/L)	≤0.50
19	硫化物/ (mg/L)	≤0.02
20	钠/ (mg/L)	≤200
微生物指标		
21	总大肠菌群/ (MPNb/100mL 或 CFUc/100mL)	≤3.0
22	菌落总数/ (CFUc/100mL)	≤100
毒理学指标		
23	亚硝酸盐 (以 N 计) / (mg/L)	≤1.00
24	硝酸盐 (以 N 计) / (mg/L)	≤20.0
25	氰化物/ (mg/L)	≤0.05
26	氟化物/ (mg/L)	≤1.0
27	碘化物/ (mg/L)	≤0.08
28	汞/ (mg/L)	≤0.001
29	砷/ (mg/L)	≤0.01
30	硒/ (mg/L)	≤0.01
31	镉/ (mg/L)	≤0.005
32	铬 (六价) / (mg/L)	≤0.05
33	铅/ (mg/L)	≤0.01
34	三氯甲烷/ (μg/L)	≤60
35	四氯化碳/ (μg/L)	≤2.0
36	苯/ (μg/L)	≤10.0
37	甲苯/ (μg/L)	≤700

二、排放标准

1、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项目运营期排放的硫酸雾和铅尘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新污染源二级排放标准要求 and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表 1-5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

污染物	有组织排放		无组织排放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15m 高排气筒，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监控点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mg/m ³)
硫酸雾	45	1.5	1.2
铅及其化合物	0.70	0.004	0.0060

2、噪声排放

运营期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其标准限值见下表。

表 1-6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单位：dB（A）

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昼间	夜间
2 类	60	50

3、固体废物控制标准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处置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的有关规定；危险废物分类按照《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版）》；危险废物临时储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标准修改单（[2013]第 36 号）中的有关规定。

表二

1、项目名称及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甘肃鑫宸众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拟建废旧电池回收转运仓储项目

建设单位：甘肃鑫宸众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项目地理位置

项目位于甘肃省陇南市武都区吉石坝纬三街 8 号东盛物流园区 D 栋 23 号，项目地处北纬：104°51'6.84"，东经：33°24'58.67"。本项目建设地理位置未发生变化。本项目地理位置见图 2-1。

3、项目平面布置

根据现场勘察，本项目租赁库房呈矩形，整个建筑呈东西走向，出入口位于东北角，办公区设置于出入口西侧，内由东向西依次为装卸区、完整电池存放区、破损区和危废暂存间。贮存区根据《电池废料贮运规范》（GB/T26493-2011）中隔离贮存方式要求设置，单位面积贮存量 1.5~2.0t/m²，本项目完整区面积 300m²，已达到单一贮存区最大贮存量上限 300t，符合本项目最大贮存量 100t 的设计需求。项目总平面布置图未发生变化，见图 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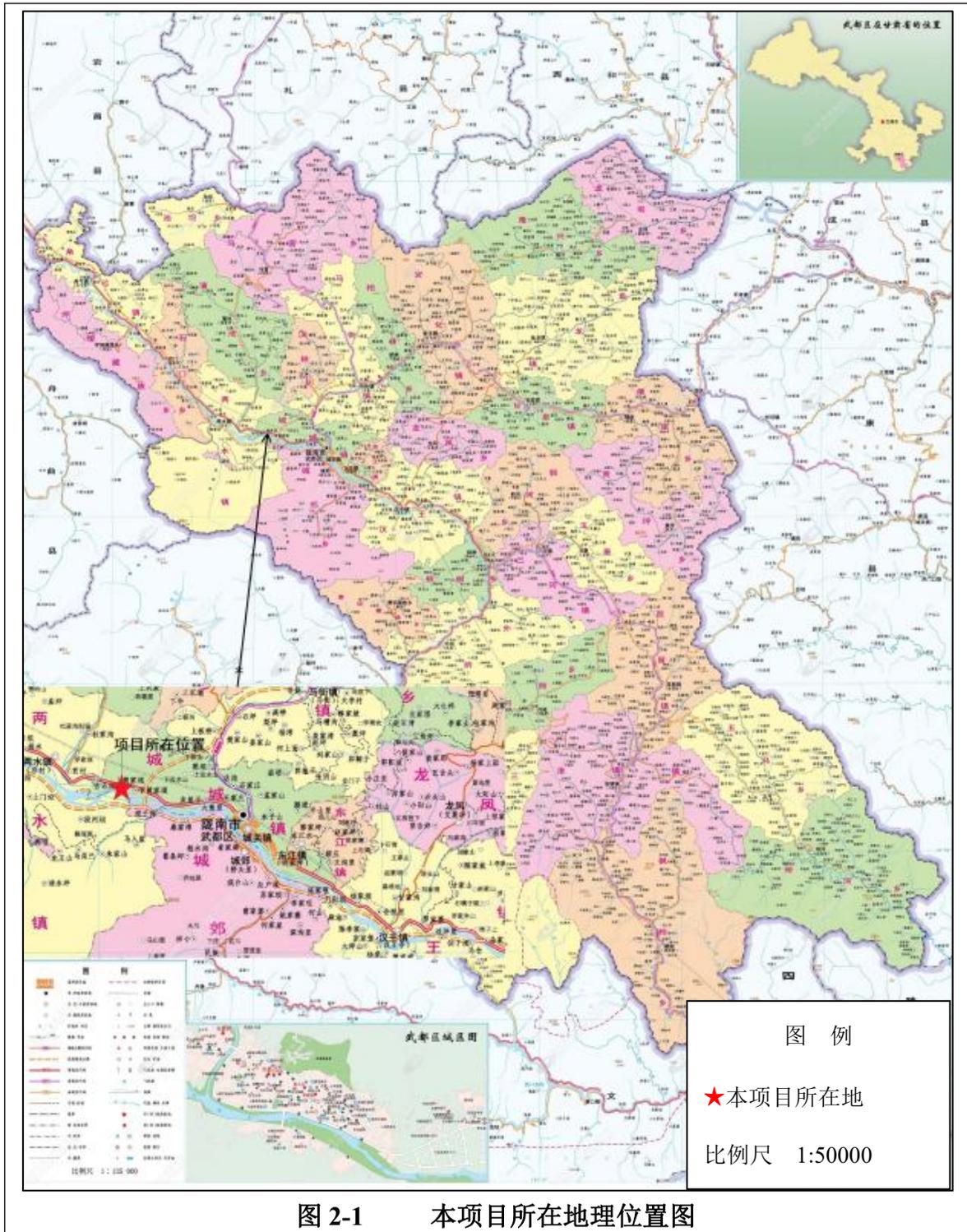


图 2-1 本项目所在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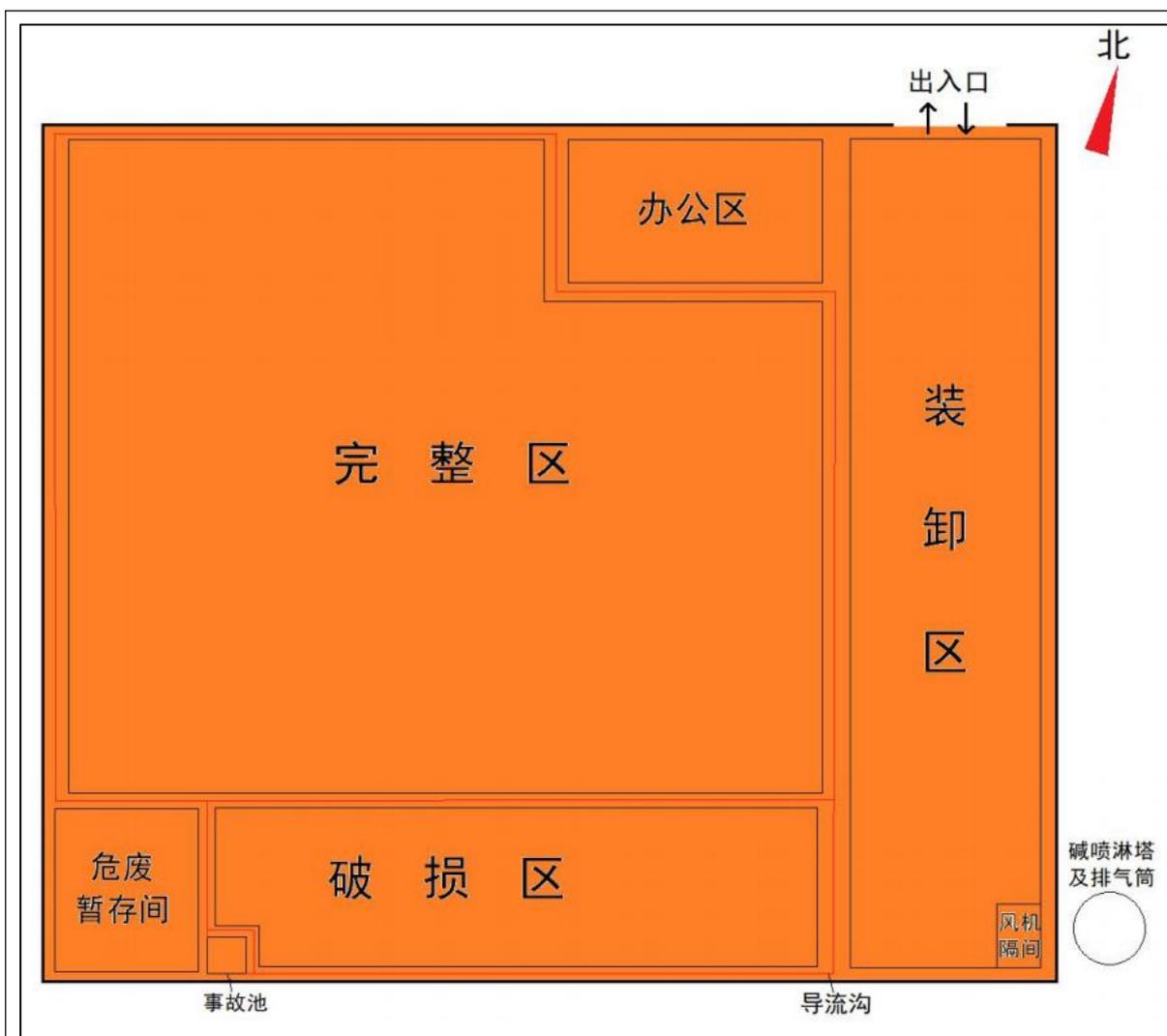


图 2-2 本项目总平面布置图

4、项目投资及资金来源

4.1.项目规模

本项目环评阶段总概算 1000 万元，环保投资 47.5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 4.75%。

根据调查可知，验收阶段总投资 1200 万元，环保投资 57.5 万元，占总投资的 4.79%。

4.2.资金来源

项目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

5、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劳动定员为6人，年工作天数为300天，实行三班作业制。根据调查，本项目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与环评阶段一致。

6、建设内容

根据现场勘察，项目租赁东盛物流园区 550m² 钢结构厂房（为 D 栋 23 号~25 号共 3 个仓库），在对地面进行防渗处理，内部设备安装完成后进行营运，项目工作内容主要是废铅酸蓄电池收集、回收、贮存。主要工程建设内容及实际建设情况见表 2-1。

表 2-1 主要工程建设内容对照表

类别	建设名称	环评文件建设内容	实际工程建设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仓库区	完整区：完整电池存放区，面积 300m ² ，位于厂房北侧。完整电池采用耐酸、防渗塑料托盘存放。	完整区：完整电池存放区，面积 300m ² ，位于厂房北侧。完整电池采用耐酸、防渗塑料托盘存放。	一致
		破损区：面积 80m ² ，位于完整区南侧。本项目不收集破损电池，若在搬运、存放过程中出现破损电池，则放置于耐酸、防渗的带盖 PE 桶中贮存。	破损区：面积 80m ² ，位于完整区南侧。本项目不收集破损电池，若在搬运、存放过程中出现破损电池，则放置于耐酸、防渗的带盖 PE 桶中贮存。	一致
		危废暂存间：面积 20m ² ，位于破损区西侧，用于暂存泄露的电解液、酸雾塔定期替换下来的废碱液、电解液中和废渣、废劳保用品等危险固废。	危废暂存间：面积 20m ² ，位于破损区西侧，用于暂存泄露的电解液、酸雾塔定期替换下来的废碱液、电解液中和废渣、废劳保用品等危险固废。	一致
		装卸区：面积 100m ² ，位于厂房东侧，废旧电池在此处过磅、装卸，用叉车将废旧电池送至储存区暂存。	装卸区：面积 100m ² ，位于厂房东侧，废旧电池在此处过磅、装卸，用叉车将废旧电池送至储存区暂存。	一致
		办公区：仓库内北侧入口旁，面积 50m ² ，由两个小型隔间组成	办公区：仓库内北侧入口旁，面积 50m ² ，由两个小型隔间组成	一致
公用工程	给水	接园区供水管网	根据现场勘查，用水由园区管网供给	一致
	排水	无生产废水，员工使用园区公厕	无生产废水，员工使用园区公厕	一致
	供暖	生产区不供暖，办公区采用空调采暖	生产区不供暖，办公区空调供暖	一致
	通风	库房密闭，设排风换气系统，保证良好通风	库房密闭，安装了排风换气系统	一致
	废气处理	配套设置负压排气系统，密闭负压收集，碱喷淋塔处理后+房顶排放（15m 高排气筒）	设置了负压排气系统，密闭负压收集，碱喷淋塔处理后+房顶排放（15m 高排气筒）	一致
	废水处理	无生产废水，员工使用园区公厕，化粪池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无生产废水，员工使用园区公厕，化粪池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环保工程	噪声处理	风机基础减振及建筑隔声	根据现场勘查，已安装减震基座等。	一致
	固废处理	区内设置带盖垃圾桶，用于收集员工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定期处理；库房内设危废暂存区 20m ² ，设置 PE 材料暂存桶，用于收集废劳保用品、废拖布、废抹布等危废和泄露的电解液以及酸雾塔定期替换下来的废碱液，危险固废妥善收集，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收集处理。	根据现场勘查，设置了生活垃圾分类收集桶，垃圾定期处置。库房内设危废暂存区 20m ² ，设置 PE 材料暂存桶，用于收集废劳保用品、废拖布、废抹布等危废和泄露的电解液以及酸雾塔定期替换下来的废碱液，危险固废妥善收集，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收集处理。	一致
	地下防渗	废铅酸蓄电池储存库房地面均要求进行防渗处理。防渗要求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执行，防渗层为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或至少 2mm 厚的其它人工材料，渗透系数不高于 10 ⁻¹⁰ cm/s 的防渗性能；	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执行，防渗层为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或至少 2mm 厚的其它人工材料，渗透系数不高于 10 ⁻¹⁰ cm/s 的防渗性能；	一致
	环境风险	仓库内围绕所有贮存区域设置导流沟，连通至 1m ³ 泄漏液收集池，收集池平时保持空置状态；项目应编制应急预案，定期进行演练	仓库内设置了导流沟，连通至 1m ³ 泄漏液收集池，收集池平时保持空置状态；编制应急预案，定期进行演练	一致

7、产品方案

项目主要为废铅酸蓄电池收集、贮存，不涉及加工（拆解、提炼等）及运输，年收集、贮存废铅酸蓄电池约 10000t，最大设计暂存量为 100t，根据废铅酸蓄电池的收集量适当安排转运次数（平均每天转运 1~2 次）。项目收集的废铅酸蓄电池主要分为普通蓄电池、干荷蓄电池及免维护蓄电池。

表 2-2 项目回收产品方案一览表

废物代码	名称	种类	数量	结构组成
HW49 900-044-49	废旧铅酸蓄电池	普通铅酸蓄电池、干荷铅酸蓄电池、免维护蓄电池	1 万吨/年	含铅 70%-85%，外壳 10%，电解液 5%-10%

8、收集和转运方式

本项目仅对进场的废铅酸蓄电池进行暂存、中转，不实施拆解、破碎及后续深加工。废铅酸蓄电池的收集，由本项目建设企业上门回收并运回厂区。收集的废铅酸蓄电池委托有危废处置资质的单位（资质及处理协议见附件 4）济源市聚鑫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转运处置。厂区内废铅酸蓄电池的装卸、搬运由叉车搬运为主，减少人员与废铅酸蓄电池直接接触。

8.1 收集（运入）方式

项目主要电池收集范围为陇南市市区及其周边区域，废电池主要来自陇南市及周边区域的出租车公司、4S店、汽车维修厂等。因回收点较为分散，因此由城市圈各个回收点至暂存厂房不具备固定线路的条件，没有固定路线。运输过程尽量避让医院、学校和居民区等人口密集区，不得穿越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自然保护区等敏感区域。

项目由建设单位负责将各处分散的废电池收集运至本项目厂区内进行贮存。收集过程中，相关操作人员首先检查废电池外观，并在电池上张贴标签，注明来源、规格、完好情况等信息。完好的摆放在不锈钢（内衬PE防腐层）周转箱内装车，项目不接收破损电池。定期定点进行回收，且为收集点配备电池收集周转箱，定期更换，以利于中转。

项目回收、贮存的废蓄电池单只规格5~30kg不等，其代表性的废铅酸蓄电池规格见表2-5。

表 2-5 项目回收、贮存废铅酸蓄电池规格要求

额定电压(V)	额定容量(Ah)	外形尺寸(mm)				参考重量(kg)	端子形式
		长	宽	高	总高		
12	80	332	174	213	238	17	/
12	100	407	174	208	238	23	/
12	120	483	170	241	241	26	/
12	180	522	240	219	244	30	/

因项目回收贮存废铅酸蓄电池，工作人员和运输人员在回收时配备必要的个人防护装备，即耐酸工作服、专用眼镜、耐酸手套等。在废铅酸蓄电池回收过程中，不得擅自拆解、破碎、丢弃废铅酸蓄电池。

本项目自备车辆收集废旧铅蓄电池，收集人员必须经过专业培训，应有应急处置的能力。

8.2 运输（运出）方式及规范要求

项目将收集贮存的废旧电池交由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济源市聚鑫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转运处置，运输出场时，使用叉车将废旧电池转运至专用车辆上，车辆自备收存箱进行外运。正常情况从贮存仓库至处置企业的过程中不开箱、不更换容器，特殊情况下周转箱出现破裂，需要及时更换。禁止在转移过程中，擅自拆解、破碎、丢弃废铅酸蓄电池中的电解液。

9、主要生产设备

项目主要设备具体见表 2-6，原辅料消耗见表 2-7。

表 2-6 主要设备清单

序号	主要设备名称	规格及数量
1	密闭负压抽排风系统+碱喷淋塔+15m 排气筒排放	1 套
2	不锈钢（内衬 PE 防腐层）周转箱	200 个 规格：1.26m×1.26m×0.7m
3	耐酸耐腐蚀托板	200 个
4	地磅	1 台
5	叉车	2 台
6	收集电池厢式货车	1 辆

表 2-7 主要原辅料消耗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一	原辅材料消耗			
1	废旧铅酸蓄电池	t/a	10000	收集
2	劳保用品、抹布等	t/a	0.15	外购
3	耐酸、耐腐蚀 PE 桶（暂存破损电池、泄漏液、危险固废等）	个	30	外购，转运危废时同容器一并运输
4	生石灰	t/a	0.05	外购
5	液碱	t/a	0.2	外购
二	能源动力消耗			
1	年用水量	t/a	54	物流园供给
2	年用电量	度/年	8000	物流园供给

10、水源及水平衡

10.1 给水

项目新鲜水由东盛物流园区自来水供给，可满足项目用水。用水均为职工生活用水，由于员工不在园区内食宿，用水量按 30L/d·人计，用水量为 0.18m³/d（54m³/a）。

10.2 排水

项目地面使用抹布擦拭，无生产废水产生；污水来源为职工生活废水，职工日常使用园区内公厕，污水产生量按照用水量的 80%计，即 0.14m³/d（43.2m³/a），排入化粪池，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掏。

表 2-8 本项目水平衡表

单位：m³/d

序号	项目	新鲜水量	消耗量	复利用量	排放量
1	生活废水	0.18	0.04	0	0.14
	合计	0.18	0.04	0	0.14



图 2-5 本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m³/d

11、敏感保护目标

根据现场勘查，本项目建设所处地理位置和当地的自然环境、社会环境功能以及区域环境污染特征，验收阶段未新增新敏感保护目标。故本项目对周边环境未产生负面影响，项目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2-4，周边环境关系图见图 4。

表 2-4 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经度	纬度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方位	距离 (m)
1	上黄家坝	104.8521413	33.4168971	居民点	46 户居民	二类区	北侧	50
2	下黄家坝	104.8564510	33.4155573	居民点	22 户居民	二类区	东侧	300



图 4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10、生产工艺

项目涉及的流程包括废铅酸蓄电池的收集、转运、装卸以及暂存，不进行生产、拆解、再生加工等，最终由有危险废物资质处置单位转运处理，项目年收集及贮存废铅酸蓄电池 10000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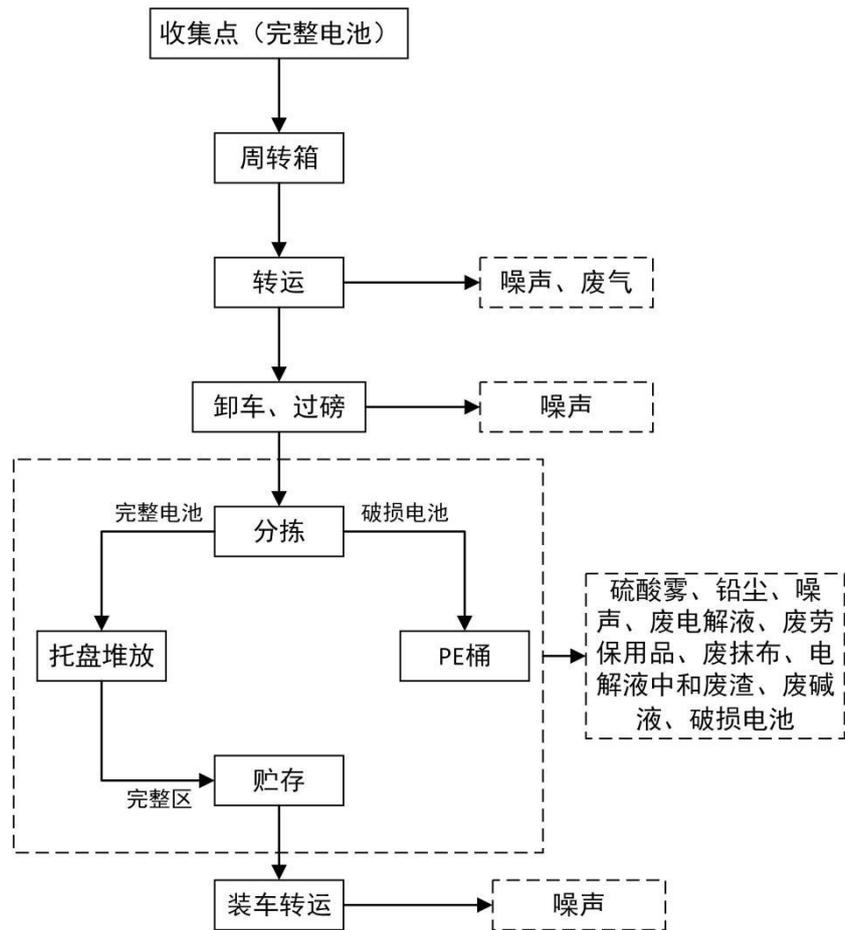


图 2-6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1) 收集、装车

项目收集的各单位集中产生的废旧铅酸蓄电池由本公司专用车辆运输进厂，收集时检查废电池完整情况，不收集破损电池。将电池放置于不锈钢周转箱（内衬 PE 防腐层）内，包装后放入中运输至本厂区卸货备存。专用收集车辆设置防淋挡布，车内设置耐酸、防渗、防流失地面，防止电解液泄漏。

(2) 运输

对出租车公司等集中产生废电池的单位，本环评要求转运前应设定转运至仓库路线图，转运路线确定的总体原则为：转运车辆运输途中不得经过医院、学校和居民区等人口密集区，避开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自然保护区等敏感区域。运输过程产生的污染物主要沿途产生的交通噪声。

其余城市圈内回收点较为分散，因此由城市圈各个回收点至暂存厂房不具备固定线路的条件，没有固定路线。但转运路线确定也因遵循转运车辆运输途中不得经过医院、学校和居民区等人口密集区，避开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自然保护区等敏感区域的

原则。

运输转运人员具有应对危险废物包装发生破裂、泄漏等事故进行应急处理的能力。

运输过程产生的污染物主要沿途产生的交通噪声和少量汽车尾气。

(3) 卸车、分拣

收集车辆返回厂区，过磅后进入贮存车间，关闭贮存车间入口，车辆进入厂房装卸区停位后，采用人工分类、分拣、人工+叉车式上下货。仓库内设有装卸平台，车辆驶入装卸平台后采用叉车进行卸载，在装卸区内进行分类、分拣，将收购的完好电池置于耐酸、防渗塑料托盘上，用叉车运至储存库房的完整电池储存区，运输和装卸过程中意外破损的电池使用防渗 PE 桶存放于破损电池储存区，作为本项目运营过程中的危险废物处置。卸车过程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叉车噪声。

(4) 暂存堆放

贮存区设架空底座，架空底座托放耐酸、防渗塑料托盘，托盘亦可有效收集废电池不明情况下破碎流出的电解液。

同时，为避免电池以外破损电解液漫流，在完整电池存放区及破损区内均设置泄漏液导流沟，在破损区旁设泄漏液收集池（1m³），经泄漏液导流沟后可自流进入泄漏液收集池内收集。

贮存车间内设负压抽排气装置，产生机械噪声。破损电池储存区设有碱喷淋塔，吸收酸雾的过程中产生废碱液。

暂存过程中，车间地面清扫时会产生废抹布和废劳保用品。本项目地面清洁采用抹布擦拭，不进行地面冲洗，不涉及周转箱的清洗。

(5) 装车、外运

仓库内废铅酸蓄电池最大储存量为100t，转运频次一般为1~2次/d，由叉车装车，外运单位车辆自备周转箱。装车过程主要污染物为叉车噪声。装车后的废铅酸蓄电池由有危废处理资质单位（济源市聚鑫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进行转运处置。

11、工程变动情况调查

根据《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的一项或一项以上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界定为重大

变动。属于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不属于重大变动的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

经现场验收调查，本项目实际工程内容与已批复的环评报告中的工程内容基本一致。本项目建设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环保措施基本与环评一致，没有重大变动。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一、施工期

1 废气

目在施工过程中对大气环境影响的主要因素有卸载施工材料的扬尘，库房地面铺设防渗材料时散发的有机废气，因本项目施工规模很小，产生量相应很小。建设方应在施工期内实施以下措施。

- (1) 施工现场及时洒水，清洁地面；
- (2) 库房内施工时保持良好通风，施工时使用环保装修材料；
- (3) 现场建筑垃圾及时收集清运，禁止凌空抛撒；

2 废水

本项目施工期无土石方工程，施工内容为地面防渗改造和搭建隔间，地面重新铺设后使用水养护混凝土，该部分废水中污染物为 SS，在地面泼洒后自然蒸发，不向外界排放。

本项目施工场地不设置食堂、宿舍，施工人员自行在城市内租住，施工现场依托园区已有公厕，不对外排放废水。

3 噪声

施工场地的噪声源主要为仓库内地面防渗改造使用的冲击钻、振捣棒及运输车辆等机械设备，这些机械的噪声级一般均在 80dB(A)以上。

施工作业时需采取降噪措施，仓库改造施工活动应全部在库房内部进行，充分利用库房的隔声能力；合理安排施工时段，夜间不进行施工，施工所需的材料运输路线尽量远离住户。本项目施工噪声为间歇产生，具有，随着工程竣工，施工噪声的影响将不再存在。施工期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较小。

4 固体废物

施工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及少量废砼。项目施工过程中产生的生活垃圾通过定点收集，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的措施，可保证生活垃圾及时得到合理的处置，不产生二次污染，对环境影响较小。

地面防渗改造产生的废砼约 2.3t，废砼集中收集，通过车辆转运至武都区建筑垃圾场进行处置。

二、运营期

1 废气

(1) 正常运行

项目属于废旧铅酸蓄电池中转项目，不进行废旧铅酸蓄电池的拆解及后续加工，项目只回收保存完好的废旧铅酸蓄电池，不回收破损的废旧铅酸蓄电池。完好的废旧铅酸蓄电池正常存放在防渗塑料托盘之中。因此本项目在严格按照操作规范进行转运、收贮的过程中无有大气污染物排放，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影响。

(2) 电池破损情形

由于操作失误等原因，在库房内进行装卸、转移工作发生跌落，造成铅蓄电池外壳破碎，造成含硫酸、铅及其化合物的电解液泄露，泄露液通过导流沟汇集到收集池的情形。破损的废旧电池转移至带盖的 PE 桶中贮存，收口封闭，存放中不会产生废气。跌落破损过程受损的电极材料产生少量铅尘，在库房中扩散；在收集池中电解液未及时收集到密闭容器之前，液面挥发会产生硫酸雾，可能会对周边环境造成影响。

(3) 硫酸雾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硫酸雾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限值。

(4) 铅及其化合物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铅及其化合物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限值。

2 废水

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项目劳动定员 6 人，不提供职工食堂和宿舍，生活污水主要为盥洗废水，废水产生量为 0.14m³/d（43.2m³/a）。项目员工工作时间使用园区内公厕，其位置在库房南侧 100m 处，公厕配建有化粪池，定期委托环卫部门进行清掏。

3 噪声

项目运营期过程中每日进出场地的运输车和叉车辆次较少，且运输车辆和叉车装卸噪声具有暂时性，职工在装卸作业时按规范操作，运输车辆和叉车产生的噪声影响较小。项目不在夜间进行装卸作业，故夜间不产生运输装卸噪声影响。

项目产生噪声影响最明显的设备为负压排气风机，其风量为 7500m³/h，设置在

库房内靠近东侧墙壁处，噪声级约为 80dB，通过对风机配备减震基础，对出风口安装消声器等降噪措施，借助建筑墙壁对室内噪声传播的阻碍作用，可有效降低风机噪声对周边声环境的影响，根据检测结果可知，项目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

4 固体废物

4.1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经室内垃圾桶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收集转运处置。

4.2 危险废物

（1）破损电池装入带盖 PE 桶中，封口贮存于库房内破损区。作为本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交由有资质单位和其他危险废物一并转运处置。

（2）项目回收过程中可能产生破损电池，且在贮存和装卸过程中碰撞、跌落也可能会有少量电解液渗漏，回收贮存仓库内设有导流沟，废旧铅蓄电池破损泄漏的电解液经导流沟收集进入泄漏液收集池，并流入收集池中的耐酸塑料箱里。耐酸塑料箱与废旧铅蓄电池一并运至交由有资质单位转运处理，不得自行处置。

（3）项目出现电池破损情况时，泄露在地面漫流、未流入收集池的少量电解液，使用生石灰进行中和处理，并以抹布进行擦除，中和处理后产生的废渣为危险废物。废渣收集暂存于防渗容器中，交由有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置。

（4）采用抹布定期擦拭地面，保证地面清洁。由于工装可能沾染废铅蓄电池电解液，这部分劳保用品和废抹布属于危险废物。集中收集后单独存放于危废暂存间内，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理。

（5）硫酸雾废气处理装置包括碱喷淋水和碱喷淋废水，其中碱喷淋水的加药量由系统自动控制，当废气量大或者碱度不够，系统会自动提高碱水药量。更换下来的碱喷淋废水作为危废处理，收集后转入耐酸容器包装后送至有资质的危废处置单位处理。

3.2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3.2.1 环保设施投资情况

根据现场实际调查可知，项目环境保护措施及环保投资汇总见表 3-1，项目环评阶段总投资 1000 万元，项目环评阶段环保投资 47.5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4.75%。

验收阶段，项目实际总投资 1200 万元，环保投资实际为 57.5 万元，占总投资的

4.79%。

表3-1 环保投资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内容	环评阶段投资（万元）	验收阶段投资额（万元）	备注
施工期	废气	物料篷布遮盖，施工场地洒水抑尘	1	1.5	基本一致
	固废	生活垃圾收集由环卫部门转运，废砷集中清运至建筑垃圾填埋场	0.5	1.0	
运营期	废气	负压抽排风系统+酸雾净化塔+15m排气筒	10	12	基本一致
	噪声	车间、设备隔声、降噪等	1	0.8	
	固废	带盖垃圾桶、危险废物贮存专用容器及危废暂存间	4	3	
	地下水防渗	整个贮存区划为重点防渗区，防渗要求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执行，防渗层为2mm厚高密度聚乙烯，或至少2mm厚的其它人工材料，渗透系数不高于10 ⁻¹⁰ cm/s的防渗性能。	25	26	
	环境风险	库房内配备消防设施、警示标志、硬化地面、照明设施、防风防晒防雨设施等；应急物资、防护服等；设置导流沟，出现泄露时将电解液引入收集池中，容积1m ³ 等；按照要求编制应急预案并进行定期演练	6	6	
合计			47.5	57.5	基本一致

3.3.2“三同时”落实情况

经检查该项目的环保档案基本齐全，项目立项、环评初设等审批手续齐全，项目投资基本到位。在项目的建设过程中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基本做到了“三同时”。验收清单见表3-2。

根据现场实际调查以及对照上表的信息进行对照得出：实际建设中，本项目基本落实了各项环保措施；在废气、废水、噪声和固废方面的措施做到了有效的防治措施。

表 3-2 项目环保“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项目	来源	环评阶段内容	验收阶段内容	备注
营 运 期	废气	配套设置负压排气系统，设置碱喷淋塔，废气经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	根据调查，设置负压排气系统，设置碱喷淋塔，废气经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根据监测结果，硫酸雾和铅及其化合物排放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	一致
	噪声	设备设减震、减噪设施，风机房密闭隔音。	设置了减震、减噪设施，风机房密闭隔音，根据监测内容，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	一致
	固废	20m ³ 危废暂存间及危废收集装置（PE 暂存桶）	设置了 20m ³ 危废暂存间及危废收集装置（PE 暂存桶），并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2013 年修订））要求规范建设，满足防渗、防雨、防溢等要求，并设立警示牌，将全厂危险废物分类存放，分类标识，并粘贴危险废物标签，交由有资质单位清运处置。	一致
	地下水	整个贮存区划为重点防渗区，防渗要求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执行，防渗层为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或至少 2mm 厚的其它人工材料，渗透系数不高于 10-10cm/s 的防渗性能。	根据调勘察，防渗要求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执行，防渗层为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或至少 2mm 厚的其它人工材料，渗透系数不高于 10-10cm/s 的防渗性能。	一致
	风险措施	消防设施、警示标志、硬化地面、照明设施、防风防晒防雨设施等；应急物资、防护服等；设置导流沟，出现泄露时将电解液引入收集池中，容积 1m ³ 等。	按要求设置了导流沟，建设 1m ³ 事故池。	

风险措施	<p>整个贮存区划为重点防渗区，防渗要求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执行，防渗层为2mm厚高密度聚乙烯，或至少2mm厚的其它人工材料，渗透系数不高于10⁻¹⁰cm/s的防渗性能。</p>	<p>据现场勘查，储油罐使用双层油罐进行柴油和汽油的存储。油罐外壁为玻璃钢纤维增强材料，油罐内壁为钢制结构；站房和加油岛地面采取水泥硬化进行防渗处理。</p>	一致
------	--	---	----



碱喷淋塔



排气筒



危废暂存间



危废暂存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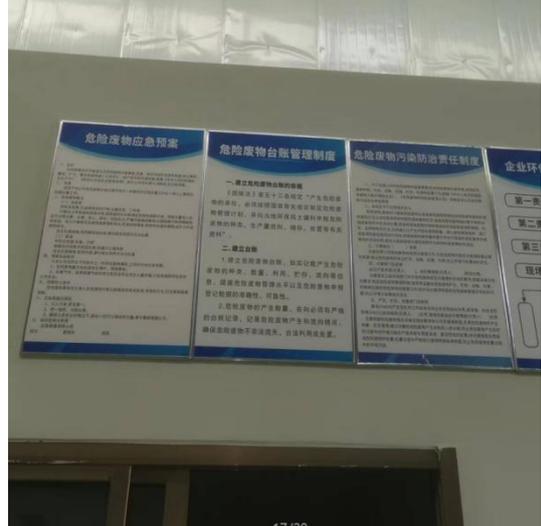
地面防渗



导流槽



事故池



环保制度



存储区



危废管理制度

表四

4.1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结论及建议：

结论

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选址可行。项目在实施过程中，要严格按照“三同时”原则进行设计、施工和运行，落实报告中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项目建成投产后达到本报告的排污水平，能够做到“三废”污染物影响最小化。从环境保护的角度论证，本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4.2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甘肃鑫宸众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由甘肃绿康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编制的《甘肃鑫宸众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拟建废旧电池回收转运仓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我局组织相关单位、专家和代表进行了技术审查，环评单位按照技术评估意见对《报告表》进行了补充、修改和完善。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建设地点位于陇南市武都区工业集中区吉石坝片区内，主要建设内容是在租用东盛物流园区 550m 钢结构厂房基础上，对地面进行防渗处理，安装内部设备等，项目建成后主要从事废铅酸蓄电池收集、贮存，为废铅蓄电池集中转运点贮存设施，不涉及加工（拆解、提炼等），后期外售运输作业由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回收处置单位委托具有危险货物道路运输相应资质的企业或单位负责。项目设计年收集、贮存废铅酸蓄电池总量约 10000t。项目总投资 1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47.50 万元，占总投资的 4.75%。

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和环境风险控制措施后，对环境的影响可接受，原则同意批复《报告表》。《报告表》可作为工程环境保护设计、建设与环境管理的依据。

二、项目应按照国家环保法律法规要求，做到污染物达标排放，必须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做到环保投资及时足额到位，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治理措施，发挥环保投资效益，改善和保护环境。

三、项目建设和运营管理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严格做好废水污染防治工作。对废铅酸蓄电池储存库房地面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2013 年修订)做好防渗处理，确保达到防渗层为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或至少 2mm 厚的其它人工材料，渗透系数不高于 10cm/s 的防渗性能，做好地下水常规监测及信息公开工作。

(二)认真落实大气染污防治措施。废铅酸蓄电池储存库房配套设置负压排气系统，密闭负压收集，碱喷淋塔处理后+房顶排放(15 米高排气筒)，确保排放的硫酸雾和铅尘排放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新污染源二级排放标准要求 and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后达标排放。

(三)严格控制噪声影响。选用低噪声设备，设必要减振装置、消声器，确保

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相应功能区标准要求。

(四)加强固体废物管理。库房内设 20m² 危废暂存区，内设 PE 材料暂存桶，用于收集废劳保用品、废拖布、废抹布等危废和泄露的电解液以及酸雾塔定期替换下来的废碱液及沉渣，危险固废妥善收集，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收集处理。职工生活垃圾通过垃圾桶收集，定期委托环卫部门清理。

(五)强化环境风险防范和应急管理。仓库内围绕所有贮存区域设置导流沟，连通至 1m³ 泄漏液收集池，严格遵守各项安全操作规程和制度，加强安全管理，储备应急物资，防止发生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事件。

四、落实施工期及运营期的环境管理与监控计划，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

五、请你单位按照《排污许可管理条例》、《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等要求办理排污许可相关手续，做好排污许可相关工作。

六、请武都分局加强项目建设及运营期间的环境监督管理工作。

七、你单位应按规定接受各级生态环境部门的监督检查。

4.3 环境保护措施执行情况

4.3.1 环评报告表中要求的环境保护措施执行情况

项目在施工期和运营期已采取的主要环境保护措施与环境影响报告表要求措施的对比情况见表 4-1。

表4-1 环评报告中要求的落实情况

项目阶段	环境影响报告中要求的环境保护措施	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措施的执行效果及未采取措施的原因
施工期	<p>废气： 本项目在施工过程中对大气环境影响的主要因素有卸载施工材料的扬尘，库房地面铺设防渗材料时散发的有机废气，因本项目施工规模很小，产生量相应很小。建设方应在施工期内实施以下措施。 (1) 施工现场及时洒水，清洁地面； (2) 库房内施工时保持良好通风，施工时使用环保装修材料； (3) 现场建筑垃圾及时收集清运，禁止凌空抛撒；</p>	<p>经调查，实际现场施工扬尘治理措施落实到位，抑尘效果明显，施工期未发生环境空气污染事件。</p>	<p>项目施工期扬尘未造成环境空气污染。</p>
	<p>废水： 本项目施工期无土石方工程，施工内容为地面防渗改造和搭建隔间，地面重新铺设后使用水养护混凝土，该部分废水中污染物为SS，在地面泼洒后自然蒸发，不向外界排放。 本项目施工场地不设置食堂、宿舍，施工人员自行在城市内租住，施工现场依托园区已有公厕，不对外排放废水。</p>	<p>经调查，地面重新铺设后使用水养护混凝土，该部分废水中污染物为SS，在地面泼洒后自然蒸发，不向外界排放。</p>	<p>项目施工期废水得到合理处置，执行效果很好，未对环境产生不良影响。</p>
	<p>噪声： 施工作业时需采取降噪措施，仓库改造施工活动应全部在库房内部进行，充分利用库房的隔声能力；合理安排施工时段，夜间不进行施工，施工所需的材料运输路线尽量远离住户。本项目施工噪声为间歇产生，具有，随着工程竣工，施工噪声的影响将不再存在。施工期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较小。</p>	<p>经调查，施工期采取降噪措施，施工期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较小，未发生噪声扰民情况。</p>	<p>调查过程中未发生噪声扰民情况。</p>
	<p>固体废物： 施工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及少量废砼。施工期施工人员平均需求为10人，生活垃圾产生量为0.5kg/d·人，施工时间约为1个月，则施工期间生活垃圾产生量为0.15t。项目施工过程中产生的生活垃圾通过定点收集，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的措施，可保证生活垃圾及时得到合理的处置，不产生二次污染，对环境影响较小。 地面防渗改造产生的废砼约2.3t，废砼集中收集，通过车辆转运至武都区建筑垃圾场进行处置。</p>	<p>经调查，施工期固体废物得到妥善处置，未发生环境污染事件。</p>	<p>调查过程中未固体废物污染事件。</p>

运营期	<p>废气:</p> <p>项目拟对库房进行密闭处理,通过设置在库房东侧的 7500m³/h 风机,将发生电池摔落、电解液泄露情况下产生的硫酸雾、铅尘抽至风管连接的碱液喷淋塔处理。碱喷淋塔通过液体附着和化学反应去除废气中的硫酸雾、铅尘,最终尾气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p>	<p>本项目严格落实了环评要求的废气治理措施,根据监测数据,本项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p>	<p>由验收监测结果:硫酸雾和铅及其化合物排放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p>
	<p>废水:</p> <p>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本项目劳动定员 6 人,年工作天数为 300 天,不提供职工食堂和宿舍,生活污水主要为盥洗废水,废水产生量为 0.14m³/d (43.2m³/a)。项目员工工作时间使用园区内公厕,其位置在库房南侧 100m 处,公厕配建有化粪池,定期委托环卫部门进行清掏。</p>	<p>项目落实了环评要求。</p>	<p>废水处理效果良好,未对环境产生不良影响。</p>
	<p>地下水:</p> <p>为了防止泄露的电解液污染地下水,库房地面及导流沟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2013 年修订)(GB18597-2001)进行改造,防渗系数达 1.0×10⁻¹⁰cm/s。由于库房大部分区域涉及电池贮存和搬运过程,均存在电解液泄漏风险,因此将库房内地面均作为重点防渗区进行地面改造,防渗层为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或至少 2mm 厚的其它人工材料,渗透系数不高于 10⁻¹⁰cm/s 的防渗性能。</p>	<p>严格落实了环评要求,地面进行了防腐、防渗处理。</p>	<p>能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中 III 类标准限值。</p>
	<p>噪声:</p> <p>运营期,建设单位通过对风机配备减震基础,对出风口安装消声器等降噪措施,借助建筑墙壁对室内噪声传播的阻碍作用,可有效降低风机噪声对周边声环境的影响,保证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p>	<p>安装消声器减噪后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区标准,项目区距离居民区较远,未发生噪声扰民事件。</p>	<p>由验收监测结果可知,项目运营期间噪声排放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区标准要求。</p>
	<p>固体废弃物:</p> <p>(1)危险废物的储存</p> <p>①危废暂存库底部必须高于地下水最高水位;</p> <p>②危废暂存库基础必须防渗,防渗要求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执行,防渗层为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或至少 2mm 厚的其它人工材料,渗透系数不高于 10⁻¹⁰cm/s 的防渗性能;</p>	<p>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按要求进行处理,措施落实到位。</p>	<p>经现场调查,按要求进行防渗</p>

<p>③危废暂存库必须是砖混结构以上房间，地表水泥硬化、屋顶有防雨及雨水渗漏的措施；</p> <p>④危废暂存库必须张贴危险废物的标识、禁火标示；</p> <p>⑤各类危险废物贴好表示其种类和名称的标签后分区存放，分区高度低于 3m，长度及宽度低于 20m，相邻分区距离大于 1m；</p> <p>⑥环评要求项目污染防治措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p>		
--	--	--

4.4 环评批复意见落实情况

项目环评审批文件中要求的落实情况见表 4-2。

表 4-2 审批文件中要求的落实情况

主要批复意见	落实情况	备注
<p>项目建设地点位于陇南市武都区工业集中区吉石坝片区内，主要建设内容是在租用东盛物流园区 550m 钢结构厂房基础上，对地面进行防渗处理，安装内部设备等，项目建成后主要从事废铅酸蓄电池收集、贮存，为废铅蓄电池集中转运点贮存设施，不涉及加工（拆解、提炼等），后期外售运输作业由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回收处置单位委托具有危险货物道路运输相应资质的企业或单位负责。项目设计年收集、贮存废铅酸蓄电池总量约 10000t。项目总投资 1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47.50 万元，占总投资的 4.75%。</p>	<p>根据现场，为新建项目，项目建设地点位于陇南市武都区工业集中区吉石坝片区内，租用东盛物流园区 550m 钢结构厂房基础上，对地面进行防渗处理，安装内部设备，项目建成后主要从事废铅酸蓄电池收集、贮存，为废铅蓄电池集中转运点贮存设施，不涉及加工（拆解、提炼等）。项目年收集、贮存废铅酸蓄电池总量约 10000t。项目总投资 12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7.50 万元，占总投资的 4.95%。</p>	<p>实际和批复一致</p>

(一)严格做好废水污染防治工作。对废铅酸蓄电池储存库房地面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2013年修订)做好防渗处理,确保达到防渗层为2mm厚高密度聚乙烯,或至少2mm厚的其它人工材料,渗透系数不高于10cm/s的防渗性能,做好地下水常规监测及信息公开工作。

(二)认真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废铅酸蓄电池储存库房配套设置负压排气系统,密闭负压收集,碱喷淋塔处理后+房顶排放(15米高排气筒),确保排放的硫酸雾和铅尘排放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2新污染源二级排放标准要求和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后达标排放。

(三)严格控制噪声影响。选用低噪声设备,设必要减振装置、消声器,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相应功能区标准要求。

(四)加强固体废物管理。库房内设20m²危废暂存区,内设PE材料暂存桶,用于收集废劳保用品、废拖布、废抹布等危废和泄露的电解液以及酸雾塔定期替换下来的废碱液及沉渣,危险固废妥善收集,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收集处理。职工生活垃圾通过垃圾桶收集,定期委托环卫部门清理。

(五)强化环境风险防范和应急管理。仓库内围绕所有贮存区域设置导流沟,连通至1.2m泄漏液收集池,严格遵守各项安全操作规程和制度,加强安全管理,储备应急物资,防止发生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事件。

根据调查,废铅酸蓄电池储存库房地面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2013年修订)做好防渗处理,确保达到防渗层为2mm厚高密度聚乙烯,或至少2mm厚的其它人工材料,渗透系数不高于10cm/s的防渗性能。

废铅酸蓄电池储存库房配套设置负压排气系统,密闭负压收集,碱喷淋塔处理后+房顶排放(15米高排气筒),确保排放的硫酸雾和铅尘排放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2新污染源二级排放标准要求。

项目采取了有效的隔声、消音和减震措施,根据监测报告可知,厂界噪声低于《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2类标准。

根据现场调查,库房内设20m²危废暂存区,内设PE材料暂存桶,用于收集废劳保用品、废拖布、废抹布等危废和泄露的电解液以及酸雾塔定期替换下来的废碱液及沉渣,危险固废妥善收集,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收集处理。职工生活垃圾通过垃圾桶收集,定期委托环卫部门清理。

仓库内围绕所有贮存区域设置导流沟,连通至1.2m泄漏液收集池,严格遵守各项安全操作规程和制度,加强安全管理,储备应急物资,防止发生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事件。

严格落实了审批文件中要求的环境保护措施,产生的废气污染物均达标排放。

<p>请你单位按照《排污许可管理条例》、《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等要求办理排污许可相关手续，做好排污许可相关工作。</p>	<p>按照《排污许可管理条例》、《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等要求办理了排污许可相关手续。</p>	<p>填报了排污许可并取得排污许可证</p>
<p>请武都分局加强项目建设及运营期间的环境监督管理工作。你单位应按规定接受各级生态环境部门的监督检查。</p>	<p>该项目接受各级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的日常监督检查</p>	<p>建设单位积极配合了各监督检查</p>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一）为确保本次检监测数据具有代表性、准确性和可靠性，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技术规范及相关标准的有关规定执行。依据质控措施，对监测全过程包括采样、样品分析、数据处理等各个环节均进行了严格的质量控制。。本次监测分析人员均持证上岗，所用仪器、量器均经计量部门检定和分析人员校准，并在有效期内。监测所有原始数据、统计数据，均经三级审核后使用。

（二）为确保监测工作的质量，本次监测进行全过程的质控措施，质控结果见下表。

表 5-1 监测设备质控结果 单位：dB(A)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监测项目	有效期至	鉴定部门
721 可见分光光度计	YQ-021	硫酸雾	2022 年 10 月 7 日	甘肃华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TAS-990AFG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YQ-001	铅及其化合物	2022 年 10 月 7 日	甘肃华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多功能声级计	YQ-054	噪声	2022 年 10 月 22	甘肃省计量院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6.1 废气监测

6.1.1 有组织废气检测

1、监测点位

排气筒 DA001。

2、监测时间及频次

连续检监测 2 天，每天 3 次。

3、监测分析及检测仪器

监测分析及检测仪器具体见表 6-1。

表 6-1 监测项目分析方法一览表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来源	检测仪器
硫酸雾	铬酸钼分光光度法《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3 年)	721 可见分光光度法 (YQ-021)
铅及其化合物	铅及其化合物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3 年)	TAS-990AFG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YQ-001)

6.1.2 噪声检测

1、监测点位

本次监测分别在厂界四周各设 1 个检测点位。

2、监测时间及频次

连续检测 2 天，每日昼间、夜间各监测 1 次，昼间为 6: 00—22: 00，夜间为 22: 00—次日 6: 00。

3、检测分析及检测仪器

检测分析及检测仪器具体见表 6-3。

表 6-3 检测项目分析方法一览表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方法来源	检测仪器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YQ-054)

表七

7.1 验收监测结果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详见表 7-1，噪声监测结果详见表 7-2。

表 7-1 非甲烷总烃检测结果 (单位: mg/m³)

采样时间	采样点位 检测结果	监测点 位	检测项目	监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2022.5.28		DA001	标干流量 (m ³ /h)	3225	2929	3151
			硫酸雾浓度 (mg/m ³)	6.5	7.2	8.0
			硫酸雾排放速率 (kg/h)	0.021	0.021	0.025
			铅及其化合物排放浓度 (mg/m ³)	0.07	0.08	0.07
			铅及其化合物排放速率 (kg/h)	0.00023	0.00023	0.00022
2022.5.29		DA001	标干流量 (m ³ /h)	3305	3109	3234
			硫酸雾浓度 (mg/m ³)	7.0	6.6	7.2
			硫酸雾排放速率 (kg/h)	0.023	0.021	0.023
			铅及其化合物排放浓度 (mg/m ³)	0.08	0.06	0.07
			铅及其化合物排放速率 (kg/h)	0.00026	0.00019	0.00023

由上表可知,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有组织废气中, 硫酸雾浓度为 6.5~8.0mg/m³, 排放速率为 0.021~0.025kg/h。铅及其化合物浓度为 0.06~0.08mg/m³, 排放速率为 0.00019~0.00026kg/h。本项目排气筒有组织排放废气硫酸雾浓度、铅及其化合物浓度均在限值范围内。根据《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二级标准限值, 本项目废气排放浓度符合相应排放标准限值要求, 达标率 100%。

表 7-3 噪声检测结果 单位：dB(A)

测点 编号	监测点位名称	结果 单位	监测结果及时间			
			2022年5月28日		2022年5月29日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1#	项目厂界东侧	dB (A)	52.3	42.5	51.7	42.2
2#	项目厂界南侧	dB (A)	50.1	41.6	50.6	42.0
3#	项目厂界西侧	dB (A)	52.6	42.4	53.3	43.4
4#	项目厂界北侧	dB (A)	54.3	44.2	55.1	44.6

根据以上监测数据可知，本次噪声监测值昼间最大值为 55.1dB，最小值为 50.1dB。夜间最大值为 44.6dB，最小值为 41.6dB。监测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限值。

表八

<p>环境管理状况及监测计划</p> <p>1 环境管理状况</p> <p>1.1 管理体制与机构</p> <p>本项目现由公司一名设专人主管环保工作，具体工作由公司技术人员负责监管。</p> <p>1.2 管理职责</p> <p>公司具体管理职责内容如下：</p> <p>(1)贯彻执行国家、省级、地方各项环保政策、法规、标准，根据本公司实际情况，编制环境保护规划和实施细则，并组织实施、监督执行。</p> <p>(2)建立污染源档案，定期由有监测资质公司对废气、噪声进行监测，掌握企业生产过程各污染源废气、噪声排放动态，以便为环境管理与污染控制提供科学依据。</p> <p>(3)制定切实可行的废气、噪声排放控制指标，环保治理设施进行考核指标，组织落实，定期检查。</p> <p>(4)组织和管理公司生产过程的污染治理工作，负责环保治理设施的运行及管理工作，建立污染物浓度和排放总量双项控制制度，并彻底做到噪声、废气中各污染物达标排放。</p> <p>(5)定期进行公司环境管理人员和环保知识与技术培训工作。</p> <p>(6)做好常规环境监测资料统计工作，掌握各项治理设施的运行状况。</p> <p>2.环境监控计划</p> <p>2.1 监控机构的设置</p> <p>环境监测委托有资质的单位承担公司废气、噪声排放的监测。</p> <p>2.2 监测制度</p> <p>根据建设项目的特点，由监测公司进行监测，每年监测一次。</p> <p>2.3 监测项目</p> <p>监测项目：硫酸雾、铅及其化合物、噪声</p> <p>监测点位：尾气处理设施排气筒排气筒处设监测点。</p> <p>监测频次：每年监测1次，每次连续监测2天。</p>

执行标准：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要求。

(2)噪声

监测项目：等效连续A声级

监测点位：项目厂界东、西、南、北厂界外1m处各设置一个监测点。

监测频次：每年监测两次，每次连续监测两天，每天昼、夜各监测一次。

执行标准：《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相关标准要求。

表九

验收监测结论:

甘肃鑫宸众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拟建废旧电池回收转运仓储项目符合国家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环境保护审批手续齐全，履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通过对该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及监测，得出以下结论：

8.1 项目概括

项目租赁东盛物流园区550m²钢结构厂房（为D栋23号~25号共3个仓库），在对地面进行防渗处理，内部设备安装完成后进行营运，项目工作内容主要是废铅酸蓄电池收集、回收、贮存。项目总投资1200万元，环保投资57.5万，占项目总投资的4.49%。

8.2 声环境影响调查

监测结果表明：噪声监测值昼间最大值为 55.1dB，最小值为 50.1dB。夜间最大值为 44.6dB，最小值为 41.6dB。监测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限值。。

8.3 水环境影响调查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项目员工工作时间使用园区内公厕，其位置在库房南侧100m处，公厕配建有化粪池，定期委托环卫部门进行清掏。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8.4 环境空气影响调查

经监测，根据验收监测结果，硫酸雾、铅及其化合物均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限值。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8.5 固体废物影响调查

生活垃圾经集中收集，可委托园区统一收集处理，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危险废物分类收集储存在危废暂存区，不得擅自倾倒、堆放危险废物。危险废物暂存库做到“三防”（即防渗漏、防雨淋、防流失），防止二次污染。，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8.6 验收结论及建议

通过调查分析，甘肃鑫宸众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拟建废旧电池回收转运仓储项目在运行过程中严格的执行了国家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制度配备了相应的环

保治理设施，将项目产生的环境影响降至了最低。本报告认为，甘肃鑫宸众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拟建废旧电池回收转运仓储项目在总体上达到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的基本要求，具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基本条件，建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甘肃鑫宸众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甘肃鑫宸众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拟建废旧电池回收转运仓储项目			项目代码	2109-621202-04-05-634625		建设地点	陇南市武都区吉石坝纬三街8号东盛物流园区D栋23号				
	行业类别	危险品仓储594——其他（含有毒、有害、危险品的仓储；含液化天然气库）			建设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104°51'6.84"，33°24'58.67"			
	设计年生产能力	年周转废铅酸蓄电池 10000t/a			实际年生产能力	年周转废铅酸蓄电池 10000t/a	环评单位		甘肃绿康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陇南市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	临市环表审【2020】07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1年9月			竣工日期	2022年4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3年2月15日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621202MA719T1L7A001Y			
	验收单位	甘肃鑫宸众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甘肃康顺盛达检测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28t/d			
	投资总概算（万元）	1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47.5			所占比例（%）	4.75			
	实际总投资（万元）	12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57.5			所占比例（%）	4.79			
	废水治理（万元）	0	废气治理	12	噪声(万元)	0.8	固废治理（万元）	3	绿化	0	其它（万元）	41.7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工作时	300d			
运营单位	甘肃鑫宸众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91621202MA719T1L7A				验收时间			2023年2月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 t/a；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 t/a；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t/a；大气污染物排放量——t/a

陇南市生态环境局文件

陇环发〔2021〕193号

陇南市生态环境局 关于甘肃鑫宸众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拟建废旧电池回收转运仓储项目环境影响 报告表的批复

甘肃鑫宸众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由甘肃绿康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编制的《甘肃鑫宸众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拟建废旧电池回收转运仓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我局组织相关单位、专家和代表进行了技术审查，环评单位按照技术评估意见对《报告表》进行了补充、修改和完善。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建设地点位于陇南市武都区工业集中区吉石坝

- 1 -

片区内，主要建设内容是在租用东盛物流园区 550m²钢结构厂房基础上，对地面进行防渗处理，安装内部设备等，项目建成后主要从事废铅酸蓄电池收集、贮存，为废铅酸蓄电池集中转运点贮存设施，不涉及加工（拆解、提炼等），后期外售运输作业由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回收处置单位委托具有危险货物道路运输相应资质的企业或单位负责。项目设计年收集、贮存废铅酸蓄电池总量约 10000t。项目总投资 1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47.50 万元，占总投资的 4.75%。

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和环境风险控制措施后，对环境的影响可接受，原则同意批复《报告表》。《报告表》可作为工程环境保护设计、建设与环境管理的依据。

二、项目应按照国家环保法律法规要求，做到污染物达标排放，必须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做到环保投资及时足额到位，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治理措施，发挥环保投资效益，改善和保护环境。

三、项目建设和运营管理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严格做好废水污染防治工作。对废铅酸蓄电池储存库房地面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2013 年修订）做好防渗处理，确保达到防渗层为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或至少 2mm 厚的其它人工材料，渗透系数不高于 10^{-10} cm/s 的防渗性能，做好地下水常规监测及信

息公开工作。

(二) 认真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废铅酸蓄电池储存库房配套设置负压排气系统，密闭负压收集，碱喷淋塔处理后+房顶排放（15m 高排气筒），确保排放的硫酸雾和铅尘排放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新污染源二级排放标准要求 and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后达标排放。

(三) 严格控制噪声影响。选用低噪声设备，设必要减振装置、消声器，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相应功能区标准要求。

(四) 加强固体废物管理。库房内设 20m² 危废暂存区，内设 PE 材料暂存桶，用于收集废劳保用品、废拖布、废抹布等危废和泄露的电解液以及酸雾塔定期替换下来的废碱液及沉渣，危险固废妥善收集，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收集处理。职工生活垃圾通过垃圾桶收集，定期委托环卫部门清理。

(五) 强化环境风险防范和应急管理。仓库内围绕所有贮存区域设置导流沟，连通至 1.2m³ 泄漏液收集池，严格遵守各项安全操作规程和制度，加强安全管理，储备应急物资，防止发生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事件。

四、落实施工期及运营期的环境管理与监控计划，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

五、请你单位按照《排污许可管理条例》、《固定污染源排

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等要求办理排污许可相关手续，做好排污许可相关工作。

六、请武都分局加强项目建设及运营期间的环境监督管理工作。

七、你单位应按规定接受各级生态环境部门的监督检查。



抄送：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市生态环境局武都分局。

陇南市生态环境局

2021年11月1日印发



康顺检测



212812051361

检 测 报 告

编号：KSJC/BG2022-082306



项目名称：甘肃鑫宸众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拟建废旧电池

回收转运仓储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检测类别：委托检测

委托单位：甘肃鑫宸众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甘肃康顺盛达检测有限公司

(盖章)



康顺检测

检验检测报告说明

- 1.报告无本公司 **MA** 章、检验检测专用章及骑缝章无效。
- 2.报告内容需填写清楚、齐全，涂改、无审批签发者签字无效。
- 3.委托方如对检验检测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本检验检测报告之日起十日内向我公司提出书面申诉(以快递签收时间为准)，逾期不予受理。
- 4.未经本公司同意，不得复制本报告，不得用于标签、包装、广告、宣传等。各种形式篡改均属无效。经同意复制的复印件，应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确认。
- 5.本报告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期间生产工况下的检测结果负责。
- 6.当委托方要求用电子和传真等设备传送检测结果时，检测单位为委托方保密相关信息。
- 7.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本单位有权进行处理，不再留样。
- 8.标注*符号的检测项目为分包项目。
- 9.本机构不承担抽样工作的项目，仅对来样负责。

公司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安宁区北滨河西路 1254 号（兰州国际家居建材博览城 B1 区第 22 幢 2 单元 2210 号）

电话：0931—2884010

邮编：730070

E-mail: 564376742@qq.com



一、任务由来

受甘肃鑫宸众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委托,我公司承担了甘肃鑫宸众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拟建废旧电池回收转运仓储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依据国家有关环境检测技术规范,我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8 日-5 月 29 日派遣检测小组对该项目进行了检测,根据检测结果编制本报告。

二、检测内容

本项目有组织废气检测内容见表2-1, 噪声检测内容见表2-2。

表2-1 有组织废气检测一览表

检测时间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2022.05.28- 2022.05.29	DA001	硫酸雾、铅及其化合物	检测 2 天, 1 天 3 次

表2-2 噪声检测内容一览表

检测时间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2022.05.28- 2022.05.29	厂界四周各布设 1 个 点	等效连续 A 声级	连续检测2天, 1天2次

项目现场检测点位见图 1。

三、检测方法

检测分析方法及使用仪器见表 3-1。

表 3-1 检测分析方法及使用仪器一览表

类别	序号	检测项目	分析及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有组织废气	1	硫酸雾	铬酸钼分光光度法《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3 年)	721 可见分光光度计 (YQ-021)	5mg/m ³
	2	铅及其化合物	铅及其化合物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B)《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3 年)	TAS-990AFG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YQ-001)	8×10 ⁻⁶ mg/m ³
噪声	1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YQ-054)	/

四、质量控制



康顺检测

为了保证检测数据的完整性、可靠性和准确性。检测人员经技术培训、考核合格后持证上岗。对布点、采样、分析、数据处理的全过程实施质量控制，检测数据采用三级审核制。

(1) 本次检测所用仪器、量器经计量部门检定或分析人员校准合格，并在有效使用期内。

(2) 检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或推荐）分析方法，检测使用仪器检定内容见表 4-1。

(3) 样品采集、运输、保存和检测的全过程，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技术规范 and 标准分析方法的要求进行，样品均在检测有效期内。

(4) 本次检测前后均对噪声检测仪进行了校准，噪声仪器校准结果：仪器符合要求，噪声检测仪器校准结果见表4-2。

本次检测严格按检测技术规范的要求在受控情况下进行，因此检测数据真实、可信。

表 4-1 检测使用仪器检定一览表

仪器名称	仪器编号	检测项目	有效期至	检定部门
721 可见分光光度计	YQ-021	硫酸雾	2022 年 10 月 07 日	甘肃华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TAS-990AFG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YQ-001	铅及其化合物	2022 年 10 月 07 日	甘肃华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多功能声级计	YQ-054	噪声	2022 年 10 月 22 日	甘肃省计量院

五、检测结果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见表 5-1；噪声检测结果见表 5-2。



表 5-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2022.05.28	DA001	标干流量 (m ³ /h)	3225	2929	3151
		硫酸雾浓度 (mg/m ³)	6.5	7.2	8.0
		硫酸雾排放速率 (kg/h)	0.021	0.021	0.025
		铅及其化合物浓度 (mg/m ³)	0.07	0.08	0.07
		铅及其化合物排放速率 (kg/h)	0.00023	0.00023	0.00022
2022.05.29		标干流量 (m ³ /h)	3305	3109	3234
		硫酸雾浓度 (mg/m ³)	7.0	6.6	7.2
		硫酸雾排放速率 (kg/h)	0.023	0.021	0.023
		铅及其化合物浓度 (mg/m ³)	0.08	0.06	0.07
		铅及其化合物排放速率 (kg/h)	0.00026	0.00019	0.00023

表 5-2 噪声检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项目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及结果 单位: dB(A)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	
			昼间	夜间
等效连续 A 声级	2022.05.28	厂界东侧处 1m 处 N ₁	52.3	42.5
		厂界南侧处 1m 处 N ₂	50.1	41.6
		厂界西侧处 1m 处 N ₃	52.6	42.4
		厂界北侧处 1m 处 N ₄	54.3	44.2
	2022.05.29	厂界东侧处 1m 处 N ₁	51.7	42.2
		厂界南侧处 1m 处 N ₂	50.6	42.0
		厂界西侧处 1m 处 N ₃	53.3	43.4
		厂界北侧处 1m 处 N ₄	55.1	44.6

以下空白。



康顺检测

此页无正文。



检测单位：甘肃康顺盛达检测有限公司

编写：李玲

签发：李玲



审核：李玲萍

签发日期：2022.08.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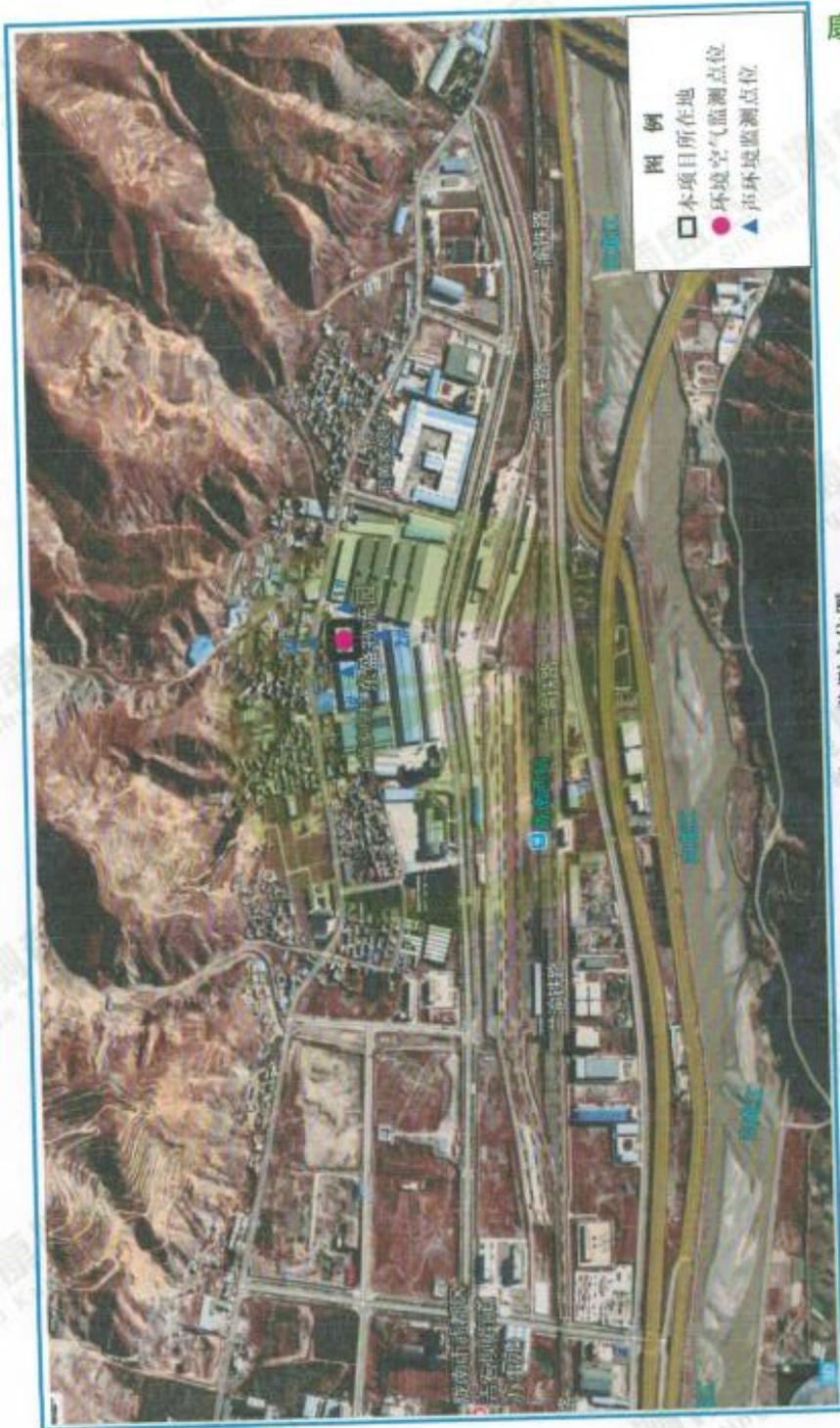


图 1 监测点位图



康顺检测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 212812051361

名称: 甘肃康顺盛达检测有限公司

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安宁区北滨河西路 1254 号(兰州国际家居建材博览城 B1 区第 22 幢 2 单元 2210 号)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检测数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许可使用标志



212812051361

发证日期: 2021 年 12 月 17 日

有效期至: 2027 年 12 月 16 日

发证机关: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排污许可证

证书编号：91621202MA719T1L7A001Y

单位名称：甘肃鑫宸众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甘肃省陇南市武都区

法定代表人：李伟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甘肃省陇南市武都区吉石坝

行业类别：危险废物治理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21202MA719T1L7A

有效期限：自 2023 年 02 月 15 日至 2028 年 02 月 14 日止



发证机关：(盖章) 陇南市生态环境局

发证日期：2023 年 02 月 15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监制

陇南市生态环境局印制

货物运输合同

甲方：甘肃鑫宸众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甘肃省陇南市武都区东盛物流园D栋23号

乙方：广西楚顺物流有限公司

地址：柳州市柳北区长塘镇香兰村志城屯二组5号

甲方委托乙方承运危险废物废弃的废铅蓄电池（未破损的密封式免维护废铅蓄电池），危废代码（900-052-31），为确保运输安全及双方利益，保证正常合作，经双方协商签订本合同，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约定时间内按甲方要求将危险废物运输至指定的场地，甲方需向乙方提供所运输危险废物的详细资料（如种类、数量、重量及相关联系方式）。

2、甲方负责向乙方提供所运输危险废物的有关安全、应急措施以及安全技术说明等材料，并告知乙方相关负责人与驾驶员。

3、甲方将签订的危险废物回收委托乙方承运，并负责办理有关运输手续。

4、甲方保证所托运的货物不属于国家违禁品，只托运签订的危险废物。危险废物的包装、堆放、仓储场地符合环保要求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负责按照甲方提供的危险废物种类、数量、重量等信息调配相应专用车辆将危险废物安全运至甲方指定的场地。

2、乙方运输车辆具有运输资质且车辆安全技术状况良好，驾驶员具有从业资格证。

3、因自然灾害或交通事故造成货物无法准时到达，乙方须及时通知甲方，由双方共同协商解决。

4、乙方负责承运货物全程安全（即从装车场地大门到卸车场地大门），保障行车安全及货物不遗失、损坏（由于货物自身原因引起的货物正常损耗及事故由甲方负责）。

四、运输费用及结算

结算费用按实际运输吨位、运输里程及当时市场价格进行定价，结算方式另行约定。

合同有效期：2022年 01月 01日至 2022年 12月 31日。

五、违约责任

合同中任何一方违约，另一方有权要求违约方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六、其他未尽事项双方协商解决

本合同壹式叁份，经双方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甘肃鑫宸众益环保科技



代表人签字：

日期：

乙方(盖章)：广西楚顺物流有限公司



代表人签字：

日期：

危险废物处置协议

甲方：湖北鑫资再生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甘肃鑫宸众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及《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办法》等的有关规定，乙方将其废铅蓄电池交由甲方处置利用。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甲方具有处理含铅危险废物，废铅蓄电池处置利用设施，并持有湖北省环保厅颁发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在本协议有效期内，乙方有权对甲方的资质进行检查。

第二条 按照有关环保法规，乙方对其所产生的危险废物进行分类收集、管理。并有明显标识，在交接危险废物时乙方将危险废物妥善保管，不得泄露。

第三条 按《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的规定，必须在一星期内通知甲方，并使用危险专用车辆装运。

第四条 在装运处置时，必须按国家《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有关规定办理，在运输过程不得泄露，造成污染。

第五条 乙方必须将废铅蓄电池全部由甲方处置，乙方在处理前须向环保部门做好备案手续。具体转移名录如下：

序号	废物名称	类别	代码	数量(吨)	处置方式
1	废铅蓄电池	HW31	900-052-31	1000	利用

第六条 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协商解决

第七条 对本协议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解决，并以书面形式作为本协议附件。

第八条 本协议一式八份，甲、乙双方各执四份，由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第九条 本合同有效期：2022年01月01日起至2022年12月21日止。

甲方：湖北鑫资再生科技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人签字：

电话：18527866777

地址：湖北省十堰市房县城关镇莲花村
6组循环经济产业园

乙方：甘肃鑫宸众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人签字：

电话：

地址：